

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光学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1 年 9 月 25 日，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根据《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光学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对本工程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自主验收会的有江西省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位于江西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合创汇光电信息产业园 2 号楼，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产 5000 万套光学配件项目的车床、铣床、钻床、攻丝机等设备设施。项目总用地面积 1131.15m²，总建筑面积 2262.3m²。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2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西清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光学配件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3 月 16 日，上饶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以“饶经环评字【2021】37 号”文予以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本项目于 2021 年 4 月竣工；截至自主验收时，本项目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及环保设施运行工况正常，已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项目自投产以来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事件，未受到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3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光学配件项目及其配套设施。

5.验收时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1 年 8 月委托验收监测单位承担该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监测单位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运行设备的配置、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查

阅和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编写的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确定的工作内容，于2021年8月18—20日对该公司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并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执行情况及环保设施的建设、管理、绿化等方面进行了现场核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套光学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因素与环评阶段对比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对照生态环境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规定，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厂区内已建设完整的“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雨污管网。生活污水经自建化粪池处理，达到上饶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信江。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振、经厂房隔音、距离衰减后，加强设备维护与保养等措施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润滑油、废切削油、金属屑以及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润滑油、废切削液、金属屑，金属屑利用过程豁免，出售用于冶炼综合利用；废切削液、金属屑产生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生产车间设置了一个10m²的一般固废堆放场，一般工业固废的临时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在生产车间设置了一个5m²的危废暂存间，废润滑油等需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年修改单的要求。

（五）地下水

为防止建设项目废水、物料下渗对地下水造成污染，项目原料、固废贮存于防风、防雨、防腐、防渗漏的仓库内，且地面采取了水泥硬化和铺设环氧树脂防腐、防渗漏措施；生产车间地面采取水泥硬化防腐、防渗漏措施；废水处理池等均采取防腐、防渗漏措施，确保液态废物不致渗入地下，防止污水箱地下水扩散，对废水收集、处理、输送管道等进行防渗处理；在厂区设置雨水、排水系统并做好相应的防渗措施。采取了以上措施，防止物料及污水渗漏造成地下水污染。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按照环评报告表及环评审批意见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树立并强化环境风险意识，在日常管理中加强巡回检查及职工教育，并严格落实相关风险防范措施，其环境风险可控。

2.卫生防护距离情况

项目环评和批复未对项目卫生防护距离提出要求。

3.排污许可证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套光学配件项目已完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hb361100500000332Y001W，有效期：2020-03-31至2025-03-30。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2021年9月江西省粤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套光学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赣粤环科（建）字（2021）第〔YHK20210805(6617)04〕号），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符合验收监测要求，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该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连续两天所监测的pH值范围为6.73~6.94、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24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为71.6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为20mg/L、氨氮最大日均值为12.2mg/L，均满足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动植物油最大日均值为0.11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标准。

2.废气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南、北侧外1m最大昼间等效声级为59.5dB(A)、夜间为47.7dB(A)，均小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

标准；厂界西侧外 1m 最大昼间等效声级为 58.5dB(A)、夜间为 47.7dB(A)，均小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润滑油、废切削液、金属屑，金属屑利用过程豁免，出售用于冶炼综合利用；废切削液、金属屑产生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外排废水达纳管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总量控制确认书总量纳入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考核，本项目废水 COD_{Cr} 年入污水处理厂排放量为 3.5×10^{-5} t/a，NH₃-N 年入污水处理厂排放量为 2.0×10^{-6} t/a，低于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COD_{Cr}：0.014t/a，NH₃-N：0.002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加强了各类设备的运行管理，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基本确保了水、噪声环境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各种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之内。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批建基本相符。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在完成验收组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原则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建设单位须按照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岗位责任制和台账记录制度等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保证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实现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要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等技术规范，核实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的型号和数量、生产工艺、建设内容等情况，补充相关影像资料，修改和完善《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光学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3、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和培训，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能快速有效地进行现场应急处理、处置；

4、建设单位应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 5、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防止跑冒滴漏；
- 6、需补充环保设施等标示牌设置和信息公开。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项目名称：上饶市恒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0 万套光学配件项目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
1	刘廷	总经理	18370010899	建设单位
2	苏春明	员工	13870360480	建设单位
3	刘国才	文员	15879115696	编制单位
4	孙浩清	技术员	13870643309	编制单位
5	张德成	高工	13907028296	技术专家
6	巢少明	高工	13879335903	技术专家
7	张明	高工	1360739670	技术专家

